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 險股份有限公司 - 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商品名稱 22021410709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

承保範圍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於要保人投保泰安產物建築師、技師及消防師(士)專業責任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加繳保險費，投保本泰安產物建築師、技師及消防師(士)專業責任保險交叉責任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主保險契約如有複數之被保險人，各被保險人間之關係依以下約定適用：

- 一、各被保險人分別且獨立適用主保險契約之約定。
- 二、各被保險人相互關係視為被保險人與第三人之關係。
- 三、主保險契約之各被保險人共同適用主保險契約之保險金額，本公司對所有被保險人依主保險契約所負之賠償責任總額仍以主保險契約所載之保險金額為上限。